

临时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

企业名称（盖章）：景德镇麒麟阁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81MA35WH34XA

报告时间：2022 年 10 月 10 日

填报注意事项

1. 报告中使用的语言、文字应简明、扼要，以易于公众理解的语言进行表述，同时突出说明事件相关有效信息，其他与本事件无关的信息不需填报。

2. 文字表述应当真实、准确、客观，不得作出误导性判断，不得含有夸大、欺诈、误导或内容不准确、不客观的词句。

3. 使用的术语，以及排放量、毒性等较为重要数据选择的监测、核算等相关方法，应当符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方面规定和行业规范、行业惯例等方面约定。如无相关可参考的环保或行业规范的，应当说明具体选取的方法和选取理由。

4. 使用的数字应当采用阿拉伯数字，重量单位、体积单位、浓度单位、强度单位、毒性单位、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应使用符合国内标准和计量习惯的单位。

5.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批复、行政处罚决定书、司法判决书等法律文书与重要文件，可以图片形式上传。

6. 正文中，需填报较多内容的，可以附件形式补充说明。

7. 报告中涉及的图片、照片等应当能够全面、准确、有效地描述被说明对象的相关情况，并保证清晰、完整；所附照片、图片原则上每张不超过 2M。



企业负责人声明

李其林（企业负责人）保证本临时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企业/单位盖章)  (签字/签章)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环保工作负责人声明

张泉华（主管环保工作负责人或环保机构负责人）保证本临时报告中环保信息及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主管环保工作负责人或环保机构负责人  (签字/签章)
2022 年 10 月 10 日

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景德镇麒麟阁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其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281MA35WH34XA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60281MA35WH34XA001R
注册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塔前工业园
生产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塔前工业园
行业类别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企业联系人	方全
联系方式	17681716986
企业性质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 外资企业 ☐ 集体企业 ☐ 上市公司 ☐ 发债企业
是否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是否属于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	☐ 是 ☒ 否

注：企业性质栏可多选。

2. 具体事项

2.1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

一、本企业新获得环评批复。

二、批复机关为：乐平市环境保护局。

三、批复文件文号为：乐环审字【2017】64号

四、批复时间为2017年11月3日。

五、批复原文内容。

乐平市环境保护局

乐环审字〔2017〕64号

景德镇麒麟阁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年产90万平方米高端别墅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景德镇麒麟阁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送的《景德镇麒麟阁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年产90万平方米高端别墅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和有关要求审批项目的请示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批复意见及基本情况

（一）批复意见：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提供的建设地点、性质、内容、规模和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进行建设。

(二) 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乐平市塔前镇塔前工业园区。主要生产工艺为原料经过配料、球磨制浆、压滤榨泥、一次对辊、造料陈腐、二次对辊、真空练泥、压制成型、干燥、施釉、烧成等工序生产高端别墅瓦, 项目总占地面积330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400万元, 占总投资的6.7%。

二、项目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项目的实施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确保环保资金的投入, 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 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球磨工艺、施釉工艺、冲洗废气处理等生产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用于球磨、冲洗工段; 酚水及水封废水焚烧处理; 间接冷却水用于湿法除灰。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达标后外排。

(二) 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窑炉燃烧烟气采用双碱法处理达标后经由30m高排气筒排放; 泥料釉料生产粉尘有组织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原料运输、原料场、煤堆场产生的粉尘, 洒水降尘加强环境管理。

(三)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本项目含铁废渣、炉渣、脱硫石膏、煤焦油外售, 废泥重新加工, 废瓷由专业部门处理, 废水

处理站污泥回用于球磨工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吸声、消音技术，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要求。

（五）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制定环境安全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如因管理不善或超标排放导致投诉纠纷，建设单位必须立即停产整顿。

三、项目排放标准

（一）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执行《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及《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修改单中新建企业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粉尘排放执行《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项目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达《综合污水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表4一级标准后外排；

（三）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四、项目运行和竣工验收环保要求

(一) 环境管理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强化生产各环节管理，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和环境保护岗位责任制，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严禁擅自闲置、停用环保设施，一旦出现超标排放现象，必须立即停产治理。

(二) 竣工验收要求：项目试运行期三个月内必须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项目不得投入正式生产。

五、其他环保要求

(一) 以上批复仅限于报告表中所评价的项目内容，若项目规模、生产工艺以及生产地点等内容发生变化或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动工的，则必须重新向我局申请办理环境保护审批手续。

(二) 违法追究：对已批复的各项环境保护事项必须认真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予以处罚。

(三) 监察大队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日常监督管理。



(此页无正文)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60281MA35WH34XA001R

单位名称：景德镇麒麟阁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塔前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李其林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塔前镇塔前工业园区

行业类别：建筑陶瓷制品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81MA35WH34XA

有效期限：自2021年04月07日至2026年04月06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1年04月07日